

#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城市家俱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1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城市家俱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辖区公共设施设备巡查维护等保障性工作；承担辖区“门前三包”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辖区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整治的事务性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城市家俱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264.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2,594.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4737.06</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b>31</b>	<b>2,594.4</b>	<b>总计</b>	<b>62</b>	<b>2,594.40</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b>合计</b>	<b>2,594.4</b>	<b>2,594.4</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5	27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35	270.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2.6	21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9.05	49.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	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3	2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3	20.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73	20.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4.93	2,264.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25.96	825.96					
2120104		城管执法	825.96	825.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8.97	1,438.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8.97	1,438.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9	3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9	38.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92	7.92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7	3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5	27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35	270.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2.6	21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9.05	49.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	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3	2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3	20.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73	20.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4.93	391.74	1,873.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25.96		825.96			
2120104			城管执法	825.96		825.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8.97	391.74	1,047.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8.97	391.74	1,04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9	3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9	38.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92	7.92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7	3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0.35	27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73	20.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64.93	2,264.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39	38.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2,594.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2,594.4</b>	<b>2,594.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2,594.4</b>	<b>总计</b>	<b>64</b>	<b>2,594.4</b>	<b>2,594.4</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94.4	721.21	1,873.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35	27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35	270.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6	21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5	49.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	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3	2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3	20.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73	20.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4.93	391.74	1,873.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25.96		825.96
2120104			城管执法	825.96		825.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8.97	391.74	1,047.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8.97	391.74	1,047.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9	3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9	38.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92	7.92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7	3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5.7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55.31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16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05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9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17.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b>人员经费合计</b>		<b>721.21</b>	<b>公用经费合计</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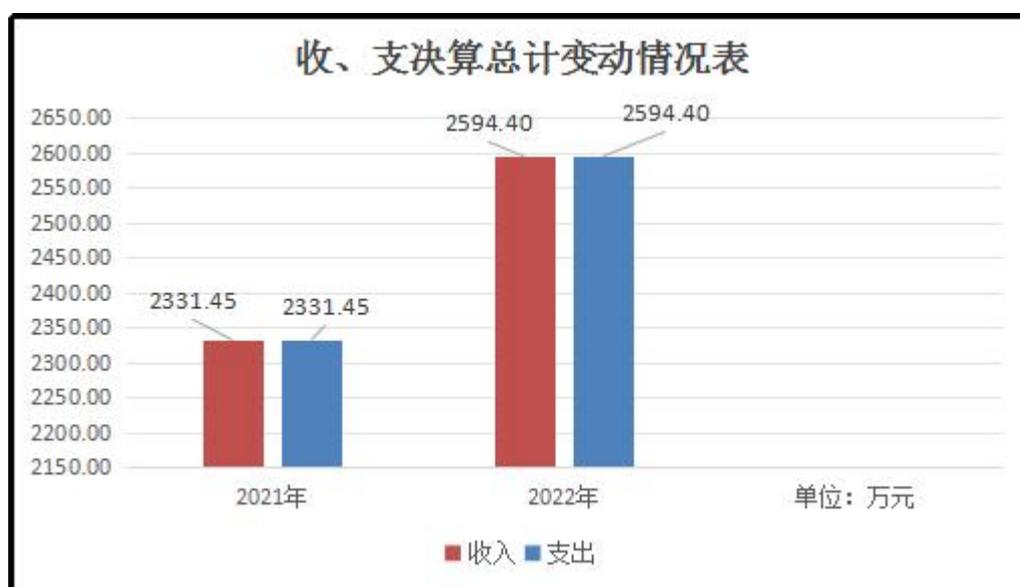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城市家俱管理中心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594.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2.95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6 人，期中追加人员经费；二是根据城市家具设施常规性维护核算体量，整体性切划、增加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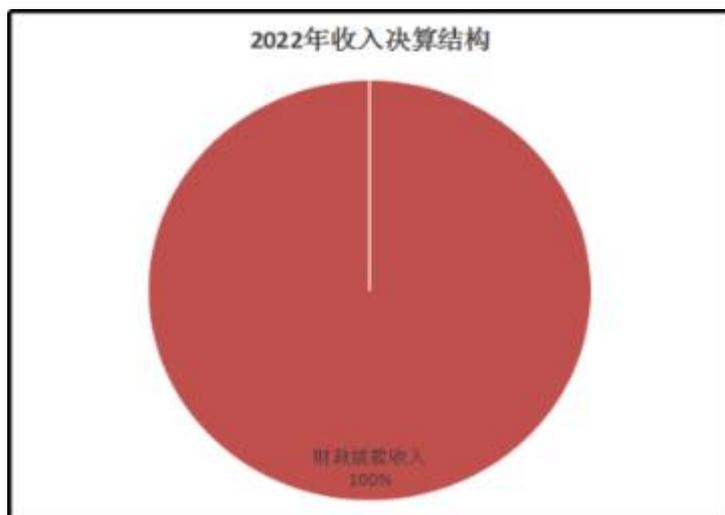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59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9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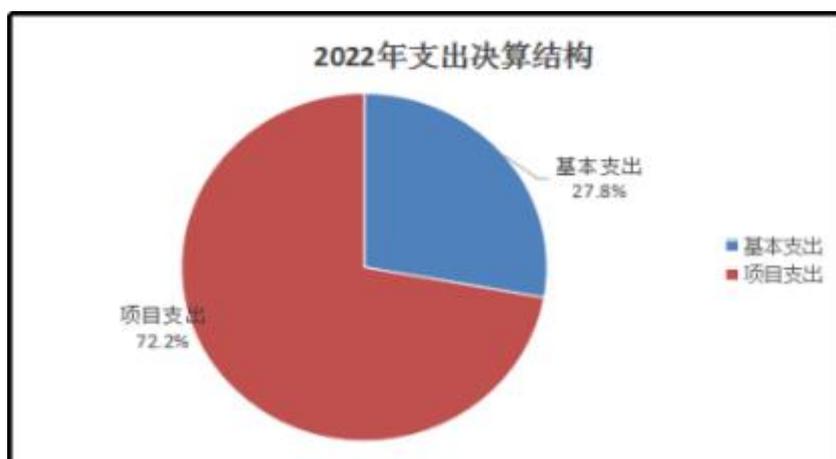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59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1.21 万元，占本年支出 27.8%；项目支出 1,873.1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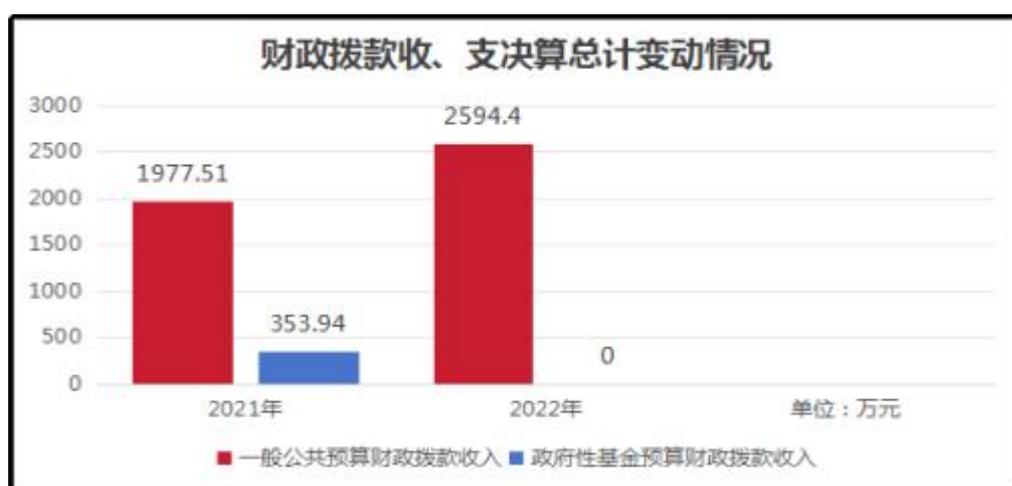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94.40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62.95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6 人，期中追加人员经费；二是根据城市家具设施常规性维护核算体量，整体性切划、增加项目经费。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94.4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616.89 万元。增加 31.2%，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6 人，期中追加人员经费；二是根据城市家具设施常规性维护核算体量，整体性切划、增加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353.94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调整为预算批复下达。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9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6.89 万元，增长 31.2%。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6 人，期中追加人员经费；二是根据城市家具设施常规性维护核算体量，整体性切划、增加项目经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9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0.35 万元，占 10.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退休人员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0.73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3. 城乡社区支出（类）2264.93 万元，占 87.3%。主要用于：一是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二是城市家具设施维护支出；三是“门前三包”工作经费（详指划拨街道 90%定员经费和考评奖励）。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8.39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住房补贴及住房货币化补贴。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96.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其中：基本支出 721.21 万元，项目支出 1873.19 万元。

(1) 城市维护资金项目 725.2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城管专项业务费核算，主要成效保障事业单位以事养人、公用支出、作业用车维护等基本保运转情况；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项目 322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家具设施设备常态化维护等城市维护作业经费，主要成效保障辖区各主次干道和街道架空管线、休闲座椅、光电交接箱柜等公共设施的常规性维护，及节期美化氛围宣传和营造等业务工作；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项目 825.96 万元，主要用于“门前三包”工作经费（含划拨街道 90%定员经费），主要成效保障辖区各主次干道、社区临街门点、企事业单位的“门前三包”管理和考评奖励。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资金下达归集为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资金归口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资金下达归集为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资金归口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8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和“门前三包”实施方案，期末统筹收回 2022 年第四季度考评奖励 19.04 万元。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42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6 人，中期追

加人员经费 98.4 万元；二是据预算执行情况，期末统筹收回 81.94 万元，其中：城市维护资金项目剩余资金 3.68 万元，不可预见人员经费剩余资金 78.26 万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住房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0.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住房货币化补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1.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21.21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0.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16.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3.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0.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0.1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873.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公平

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评分规则，评价等级优。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594.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2,596.98万元，实际执行数2,594.4万元，执行率99.9%，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设目标值。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1分，基本实现年初预设绩效目标，圆满完成了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综合绩效考核指标。主要成效体现在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精细化管理力度，全面提升了城市家具综合管理水平和“门前三包”管理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其中，光电交接箱柜的专项整治及信息化亮牌工作得到了市城管委的肯定和好评，从而使我区在大城管考核中关于“市政设施”的单项考核成绩名列前茅。

从完整的执行年度期间纵向审度，预算执行较上年数据分析有所改善，预算编制及执行管理方面有所完善及提高，在今后的工作中仍需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件 1-1 《2022 年度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2 《2022 年度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0.51 万元，执行数为 72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城管专项业务费核算，进而保障事业单位以事养人、公用支出、作业用车维护等基本保运转情况。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涵盖的工作较多，涉及的绩效目标内容广泛，绩效考评目标值以单位职能及业务工作特色为出发点设置，涵盖面广，重复性强，不具有项目的具体属性，有待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安排。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做好预算执行进度的推进和推广，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

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件 2 《2022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城市维护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2 万元，执行数为 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城市家具设施设备的常态化维护等城市维护作业经费，保障辖区各主次干道和街道架空管线、休闲座椅、光电交接箱柜等公共设施的常规性维护，以及节期美化氛围宣传和营造等职能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公共设施权属不明晰，管理权限和管理级次混淆，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不能迅速到位，相互推诿，且针对专业性强的公共设施设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缺乏专业知识储备及专业性指导。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标行业规范标准，如《武汉市架空管线容貌管理技术规范》等，结合工作及项目体量，结合时下，合理规划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开展方向和目标，在整体部署中，时刻贯穿“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政策精神，具有前瞻性落实、落地项目方案实施，并紧密结合城市家具设施的全区分布、布点情况，有效进行再生资源整合，循环使用。

附件 3 《2022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5 万元，执行数为 825.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门前三包”工作经费（含划拨街道 90%定员经费），保障辖区各主次干道、社区临街门点、企事业单位的“门前三包”管理和考评奖励。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新旧制度衔接中，突出初设方案实施过程存在跨年度业务结算，如：2022 年第四季度考评核算工作及“门前三包”考评成绩通报于下一年度下达及执行，当期不能执行和结算，当年期末统筹收回剩余资金 19.04 万元。考评工作随着整体性项目资金划转而转换，工作尚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现有整体体量及预算规模之前提，发挥中心调度作用，加强行业规范的纵深监管力度，加大“马路办公”的延展性，加强对背街小巷、社区环境的检查考核及督查督办，按照“定人员、定岗位、定时段、定内容、定标准、定奖惩”的要求，全方位地落实每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楼群院落和城区结合部的公共设施的长效管理机制，逐步实现所有背街小巷及社区无乱堆乱放、无凌乱管线、无缺失、无破旧的公共设施的阶段性

目标，全面提升背街小巷及社区环境品质。

附件 4 《2022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俱管理中心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具体分析，一是在绩效目标设置、编制方面有待进一步调整完善，要更切合实际工作开展，具有完成工作目标的导向性。二是在完善预算测算编制及执行进度推进方面有待进一步巩固，从完整的执行年度分析，6 月结算期后，整体执行幅度 67%，项目执行幅度 70%；10 月结算期后，整体执行幅度 83%，项目执行幅度 83%，相对于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具有很好的参考性及执行力。三是就单体项目测算编制及执行方面有待进一步强化，如跨年度项目结算的情况，又如疫情暴发等突发事件影响项目执行进度，再如组织、协调职能部门滞后等情况相对于全年的预算执行具有客观影响。

结合实践，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一是落实问题整改，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相关执行单位，要求其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具体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加强预算管理，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当年预算调整及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调整项目支出结构，促进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三是及时公开结果，根据相关规定，主管部门将上年

度绩效自评结果随同部门决算在江汉区人民政府官网上一并公开。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城市家俱管理工作情况

1. 整治维修城市家俱光电交接箱（柜）。已对主次干道、窗口地区的光电交接箱（柜）进行了巡查和整治维修。针对市长专线、市局督办、第三方及监督平台、“马路办公”等案件已在沿江大道、中山大道、京汉大道、解放大道、建设大道、新华路、青年路、发展大道、唐家墩路、常青路等路段进行了整治维修，累计完成城市家俱案件类维修 920 处。

2. 美化、净化城市家俱光电交接箱（柜）。按照市局统一要求，对全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上光电交接箱（柜）进行美化彩绘翻新。编制 2022 年江汉区光电箱本底台账，累计建档 2242 处。

3. 为了更好的开展“两创一管”活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复审及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中心已召开专题会议，干部职工加强路面巡查，中心主任带队对重点路段的光电交接箱外罩等进行摸底和地毯式检查，针对光电箱柜外罩门松垮现象进行集中整治，维修安装简单易操作的不锈钢插销，从而解决不锈钢外罩检修难题，全面提升城市家俱精细化管理水平。

4. 架空管线整治工作。我们中心将结合市局督办件、日常巡查以及第三方监督平台，对主次干道架空管线问题及时联系相关产权单位，有效进行了整改，以及整治万松园养老院周边架空管线乱象等，累计完成各类架空管线整治114处。

5. 2022年大型节日期间，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对照市局方案和导则，在局领导统一部署和指导下，协调供电和路灯等部门组织和规划节期主次干道灯笼及中国结、国旗的安装、亮化工作，累计悬挂1606组，圆满完成工作任务，营造了热烈、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

## 二、“门前三包”管理工作情况

1. 2022年“门前三包”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完成了全年绩效考核任务。高标准落实市“门前三包”办各项工作任务，解决存在的问题，依托“武汉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对辖区的“门前三包”工作进行检查督办。各街均能按要求在当日工作时间2个小时内积极、快速地完成督办案件，整改前后对比图片清晰、准确且管控效果良好，截止期末，累计处理限时督办件1399件，督办案件完结率100%，市城管委交办各项任务完成率100%。

2. 加大“门前三包”日常管理力度，今年与商户签订了近2万份“门前三包”责任书，按照《江汉区“门前三包”责任制工作考评计分细则》，抓好日常检查、指

导、督促各街道“门前三包”管理工作。区三包办主任、书记亲自带队，每月考核专班检查组分3组，现场打分，实地检查街道“门前三包”日常管理工作。每月认真对各街道“门前三包”工作进行检查、评比、排名、奖励，做到公平公正，对前8名的街道进行奖励（每月下发检查奖励通报至市局、区政府及各街道）。

3. 为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持续推进全区管理水平高效提升。区“门前三包”管理办公室根据《武汉市“门前三包”责任制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召开职工大会进行“门前三包”专业知识培训，并组织检查人员参加考评细则知识考试，强化检查考核力度，营造了立足岗位、竞位争先的氛围。

4. 结合深入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的目标，全市上下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的总要求，不遗余力的治理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作为城市的一员和“门前三包”的责任主体，临街各单位和商户有责任、有义务参与到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中。为此，中心倡议各临街单位、商户认真履行管理责任，累计印制倡议书1.3万余份，分发到各临街单位及商户、店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城市家具零星维护, 美化、净化光电交接箱(柜)	对全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上光电交接箱(柜)进行美化彩绘, 集中整治光电箱柜外罩门松垮现象, 通过改装不锈钢插销从而解决不锈钢外罩检修难题, 切实提升整体市容市貌。	良好, 累计完成城市家俱案件类维修 920 处; 编制辖区光电交接箱(柜)本底台账, 累计建档 2242 处。
2	架空管线整治维护	对主次干道架空管线问题及时有效进行整改, 重点整治了以万松园养老院周边架空管线乱象为代表等老旧管线。	良好, 累计完成各类架空管线整治 114 处。
3	节期主次干道国旗、灯笼的安装	主次干道、车站商圈等道路灯笼、中国结及国旗悬挂、安装, 营造热烈、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	良好, 累计完成各类安装、悬挂 1606 组。
4	“门前三包”考评管理	依托“武汉城管服务监督”平台, 对全区的“门前三包”工作进行检查督办、考评。	良好, 累计处理限时督办件 1399 件, 100% 完结督办案件, 100% 完成上级交办各项任务, 全年共印制并下发倡议书 1.3 万余份。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其他退休费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城市家具设施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专用名词。无

联系电话：027-85883372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附件 1-1 《2022 年度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家具管理中心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汪涛

2023 年 4 月

#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 一、自评结论

###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年，中心在局党委领导下，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结合单位工作职责，认真落实区、局下达的绩效目标工作，加强精细化管理力度，全面提升城市家具管理水平和“门前三包”管理工作，两项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其中光电交接箱柜的专项整治及信息化亮牌工作得到了市城管委的肯定和好评，从而使我区在大城管考核中关于“市政设施”的单项考核成绩名列前茅。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1分。

###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整体执行2,594.4万元，执行率99.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是完成2022年度城市家具整治；

二是处置、序化各类架空管线案件；

三是因地制宜，优化配置爱心座椅；

四是完成国旗、灯笼和中国结安装，营造节日氛围宣传；

五是完成“门前三包”管理工作，按照“1+1+N”的检

查机制，分层分级处置，有效巩固、推进整治成果。

3. 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三）基层预算单位自评开展及整改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江财【2023】7号）文件精神，按照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对标，自评开展及整改情况如下：

1. 按季度、按年度落实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全程跟踪、推进项目执行进度并予以反馈业务执行部门。

2. 根据预算规模编制、分析、总结情况，全面展开绩效评价工作，对照绩效目标值逐一阐述、剖析目标值完成情况及相较于当年的工作部署调整情况，明晰责任主体单位落实绩效目标的措施方法及目标偏离改进措施；

结合工作部署，一是全年累计完成城市公共设施维修维护 920 处；二是整治维修城市家具光电交接箱（柜）及信息化亮牌工作，实现信息化、网格化管控，并针对全区重点区域、重点街路、重点商圈等各类光电箱进行统计和排查，完善、登记、编制 2022 年江汉区光电箱本底资料，包含各主次干道，累计建档 2,242 处；三是根据《2022 年全市城市道路附属设施整治提升工作方案》的统一部署，主要完成了马场角小路、菱角湖路、长江日报路、北湖西路、香江西路、天门墩路、长堤街等 7 条道路架空管线序化整治，明晰管线、管网权属登记，全年累计整治 114

处，较好的完成架空管线整治工作目标，提升市容市貌；四是对照工作方案和导则，在统一部署下，协调供电和路灯等职能部门组织、规划节日期间主次干道灯笼及中国结、国旗的安装和亮化工作，累计悬挂超过 1,606 组，圆满完成安装任务，及时进行媒体报道宣传，营造热烈、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同时提升市民的满意度、亲和度、融合度、幸福感；五是根据“门前三包”考核办法（区三包办【2021】1号）文件要求，紧密落实关于辖区主次干道、社区临街门点、企事业单位等常态化检查、指导、督促工作，按月跟进考评等级奖励，较好完成 2022 年“门前三包”管理绩效考核工作。

3. 根据绩效指标权重赋予指标分值，根据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完成自评，对照指标对应分值区间真实、客观、公正的分析绩效评价等级。

一是“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项目预算批复 322 万元，预算执行 322 万元，执行率 100%，圆满完成 2022 年项目预设目标，自评得分 96 分，绩效评价等级优；

二是“城市维护资金”项目预算批复 670.51 万元，预算执行 725.23 万元，执行率 108.2%，较好完成 2022 年项目预设目标，自评得分 94 分，绩效评价等级优；

三是“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项目主要落实“门前三包”考评工作，预算批复 845 万元，预算执行

825.96 万元，执行率 97.7%，因当年未落实 10-12 月考评工作，自评得分 91 分，绩效评价等级优。

单位整体预算批复 2,596.98 万元，预算执行 2,594.4 万元，执行率 99.9%，自评得分 91 分，绩效评价等级优。

4. 根据自评结论，对比分析数据，归纳整理信息，研究剖析绩效指标设置的实用性能，总结修正绩效指标落实的步骤、过程、方式方法。

在绩效自评工作实施的全过程中，对照单位实施单项项目和整体部署中发生的变量因素（如疫情防控、公共设施权属统计、职能部门组织协调等）进行对应调整或修正，调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

5. 通过绩效自评结论，规范、强化单项项目和整体实施的导向性，有利应用于下一年度的预算绩效编报工作，承上启下，每年度紧密衔接、紧密跟踪、紧密调整，结论导向于预设目标值，预设应用于实施过程，实施归纳整理为总结结论，从而形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在管理过程当中，面临着公共设施产权单位对权属设施整治不迅速，时有相互推诿的情况发生，不能及时开展整治，或整治不得力。如国家电网、移动、电信、联通等中型企业、大型国企由国资委统一负责、调度公共设施的

管辖权限，但三方平台、市民投诉、市长专线投诉等平台反映的问题因权属不明晰，统一按类归集划分为城管局处置，由城管局代表政府“兜底”完成整治维修任务，在整治的过程中存在如技术不专业、改造后行业对标达标不高的普遍现象，同时耽误了处置、回复时间，以致难以提升市民满意度。

###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围绕城市精细化管理的任务和标准，按照市城管委大城管“市政设施”单项考核，明确下步重点工作，加强日常巡查和保障，加大城市家具管理巡查和维护，减少问题数，不失分，少丢分，争取全年大城管单项考核成绩中取得优异成绩，有序提升市容市貌，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和幸福感。

2. 江汉区架空管线容貌整治计划项目工作，目前已准备进入招投标阶段，后期将重点整治背街小巷等架空管线容貌问题。

3. 谋划做好2023年整治项目关于城建计划招投标的工作，及时完成人大代表提案——新增爱心长椅等项目。

4. 积极探索长效管理机制和方法。在精细化管理过程中，做好城市家具管理基础性工作，及时完善更新相关本底资料，逐步摸索形成良好的工作管理链或工作对接循环机制。

## 二、佐证材料

###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职能：主要承担辖区公共设施设备的巡查维护等保障性工作；承担辖区“门前三包”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辖区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整治的事务性工作及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 2022 年重点工作：根据《2022 年全市城市道路附属设施整治提升工作方案》，架空管线整治维护及光电箱（柜）信息化、网格化治理工作作为中心当年重点工作部署。

3. 2022 年度支出情况：预算批复 2,596.98 万元，预算执行 2,594.4 万元，执行率 99.9%，其中基本支出 721.21 万元，项目支出 1,873.19 万元。

从账务数据整理分析，项目经费切划为五部分，一是灯笼、中国结安装及巡查维护执行 90.39 万元（含上年项目审计服务 3.41 万元）；二是工字型国旗安装维护执行 28.01 万元；三是城市家具和架空管线维护及巡查服务执行 207.01 万元；四是“门前三包”管理和考评奖励执行 825.96 万元（含划拨街道 90%定员经费 760.46 万元、月度奖评 47.5 元、年度奖评 18 万元）；五是城市维护资金执行 725.23 万元（按事业口径编制、核算在编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及追加人员经费）。

4.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加大巡查、督办力度，通过日常检查、专班巡查、中心调度督办等措施，利用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和处置各类城市家具管理问题，巩固整治成果。**二是**积极探索管理机制改革，按照深入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新要求，推动街道“门前三包”考评机制，完成队伍向基层纵深，强化街道的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职责；按照“定人员、定岗位、定时段、定内容、定标准、定奖惩”的要求，全方位地落实每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楼群院落和城区结合部的公共设施的长效管理机制，以公共管理全覆盖为目标，进一步落实街道、部门、单位管理责任到人，形成属地管理、网格化管理，以责任人为主，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三是**深入背街小巷及社区提升环境，持续推进老旧社区、背街小巷“四清一化”专项行动、“清洁家园”行动，改善背街小巷、社区环境面貌。发挥中心调度作用，加强对背街小巷、社区环境的检查考核及督查督办，逐步实现所有背街小巷及社区无乱堆乱放、无凌乱管线、无缺失、无破旧的公共设施的阶段性目标，全面提升背街小巷及社区环境品质。**四是**为城市市容市貌得到有效改善，为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为营造可持续性发展的公共环境，提升城市家具管理及管线序化智能化水平，充分发挥平台调度、联动、监督作用，优化资源配置。**五是**巩固、加强队伍建设和法

制、业务知识学习，提高智慧管理能力，提升管理流程 and 标准，提升管理时效性，提升管理质量。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深入学习《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深刻解读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要领，分解细化工作步骤，明确绩效自评方法，合理规划绩效指标权重，真实、客观、公正的计入指标分值并给予评价等级，形成全面、详尽、详实的绩效自评报告上报并留存整理归档。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相较于预算批复，全年执行率 99.9%，基本实现绩效目标，基本达到目标预设值，实时结合工作实际局部调整预设目标值。期统筹收回 22.72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 10-12 月“门前三包”考评工作未在年度内安排落实。

###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家俱类日常维修	≥530 处	920 处
		光电交接箱柜信息化	95%-100%	设置二维码标识，95%实现信息化、网格化管控和配置
		架空管线维护点位	150 处	114 处
		架空管线整治序化量	19 万米	19 万米，整治 114 处
		灯笼、中国结、国旗安装	2000 组	>1606 组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评定的量化	97%-100%	签订近 2 万份责任书，印制、发放 1.3 万余份倡议书，按期推进，计入考评分值，整体趋于 97%签订量及评定量
		各类案件积累量化	≥1000 件	累计案件 1399 件
	质量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维完好率	97%-100%	98%
		管线序化率	95%-100%	主次干道、主要商圈、医院、学校等周边 95%管线序化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及星级评定率	97%-100%	签订近 2 万份责任书，按 9 种评定等级推进考评工作，整体趋于 97%签订率及评定率
		各类群众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门前三包”累计案件 1399 件，结案率 98%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90-95%
		督办案件结案时效	97%-100%	平均当日 2 小时完成案件督办，结案时效趋于 97%
		“门前三包”考核时效	97%-100%	及时推进月度考评、通报，考评时效趋于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5%-100%	整体执行 96.3%

## (2) 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改善情况，为居民出行和生活提供便利的情况	同比改善 (提升)	85%的公共设施进行维护和换新
		城市管理、市容监督及提升公共环境容量	同比改善 (提升)	提升 80%以上城市管理、市容监督及公共环境容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设施维护工作、提升城市公共环境的可持续性保障情况	全面保障	持续得到全面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 （四）执行分析及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预算执行情况，通过对比分析，一是在绩效目标设置、编制方面有待进一步调整完善，要更切合实际工作开展，具有完成工作目标的导向性。二是在完善预算测算编制及执行进度推进方面有待进一步巩固，从完整的执行年度分析，6月结算期后，整体执行幅度67%，项目执行幅度70%；10月结算期后，整体执行幅度83%，项目执行幅度83%，相对于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具有很好的参考性及执行力。三是就单体项目测算编制及执行方面有待进一步强化，如跨年度项目结算的情况，又如疫情暴发等突发事件影响项目执行进度，再如组织、协调职能部门滞后等情况相对于全年的预算执行具有客观影响。

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入强化“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预算支出结构，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不断提高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件 1-2 《2022 年度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  
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1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家具管理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721.21		项目支出总额		1873.1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596.98	2594.4	99.90%	(20 分*执行率)		
					19		
年度目标 1: (30 分)	有序完成城市家具维护、巡检、精准管理等城市公共服务类事项，统筹推进城市建设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家具类日常维修		≥530 处	920 处	3
			光电交接箱柜信息化		95%-100%	设置二维码标识，95% 实现信息化、网格化 管控和配置	3
			灯笼、中国结、国旗安装		2000 组	>1606 组	2
		质量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维完好率		97%-100%	98%	3
			各类群众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门前三包”累计案 件 1399 件，结案率 98%	3
		时效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 作完成及时率		90%	100%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100%	3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环境改善情况，为居民出行 和生活提供便利的情况		同比改善 (提升)	85%的公共设施进行维 护和换新	2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 作的可持续性保障情况		全面保障	持续得到全面保障	3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2
	年度目标 2: (20 分)	根据《2022 年全市城市道路附属设施整治提升工作方案》要求，督办、整治、序化各类架空 管线乱象（含社区高空飞线、走线等），建立各类管线本底资料，明晰权属，明晰责任主 体，明晰管线维护等级等细化台账资料。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架空管线维护点位		150 处	114 处	1
			架空管线整治序化量		19 万米	19 万米，整治 114 处	1
质量指标	管线序化率		95%-100%	主次干道、主要商 圈、医院、学校等周 边 95%管线序化		2	

			各类群众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门前三包”累计案件 1399 件，结案率 98%	2	
	时效指标		管线等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95%-100%	95%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改善情况，为居民出行和生活提供便利的情况	同比改善（提升）	85%的管线、管网设施进行维护和换新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线等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作的可持续性保障情况	全面保障	持续得到全面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2	
年度目标 3: (30 分)		对汉口火车站、武广商圈、CBD 中央商务圈等主要主次干道、车站商圈、社区临街门点、企事业单位、街道等进行“门前三包”考评，从而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推动街道考评机制，完成队伍向基层纵深，强化街道的统筹协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责任书签订量化	97%-100%	签订近 2 万份责任书，印制、发放 1.3 万余份倡议书，趋于 97%签订量	3	
			责任书评定量化	97%-100%	按月度、年度、通报推进评定工作，计入考评分值，趋于 97%奖评量	1	
			案件量化	≥1000 件	累计案件 1399 件	3	
		质量指标	责任书签订率	97%-100%	签订近 2 万份责任书，趋于 97%签订率	3	
			星级评定率	97%-100%	按 9 种评定等级推进考评工作，趋于 97%奖评率	1	
			各类群众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累计案件 1399 件，平均 2 小时结案，结案率趋于 97%	3	
		时效指标	督办案件结案时效	97%-100%	平均当日 2 小时完成案件督办，结案时效趋于 97%	3	
			“门前三包”考核时效	97%-100%	及时推进月度考评、通报，考评时效趋于 95%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相较于预算批复数，年度执行率 97.7%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市容监督及提升公共环境容量	同比改善（提升）	提升 80%以上城市管理、市容监督及公共环境容量	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公共环境提升的可持续性	全面保障	持续得到全面保障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全年项目执行分析：城维资金 725.23 万元；灯笼、中国结安装及巡查维护 90.39 万元（含上年项目审计服务 3.41 万元）；工字型国旗安装维护 28.01 万元；城市家具和架空管线维护、巡查服务 207.01 万元；“门前三包”考评 825.96 万元（另行安排“门前三包”责任书等资料印刷费 6.73 万元）。</p> <p>一是深入一线开展城管工作，提升城市综合巡查力度，提高“马路办公”的力度和时效性，以领导带班为机制，深化巡查，日查、夜查、轮查、抽查等多种方式结合，高度凝聚中心向心力，通过三方平台、处置通、市长热线、市民投诉、市级检查通报、突发案件等多渠道汇集，提高了全年案件数量，提升了积累案件处置情况，突破了年初设定的目标值。</p> <p>二是 2022 年 10-12 月“门前三包”考评工作未在年度内安排落实。</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一是落实 2022 年 10-12 月奖评情况；二是根据制度，结合实际工作情况，调整“门前三包”考评方案；三是提升中心向心力，匹配责、权、事的量化分工，逐级、逐层抓落实。</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二、2022 年度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2022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城市维护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家具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670.51 万元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70.51	725.23	108.2%	1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通过精细化管理标准，提升城市家具管理水平，加大巡查频次和力度，大力整治暴露问题，积极探索城市管理创新之路，按照“定人员、定岗位、定时段、定内容、定标准、定奖惩”的要求，全方位地落实每条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楼群院落和城区结合部的公共设施的长效管理机制，使得江汉区城市环境面貌得到有效改善，城市品位进一步提升。			2022 年末在职人员 43 人，按事业口径编制、核算人员及公用经费 670.51 万元。调入职工 6 人，期中追加人员经费 58.4 万元。据预算执行情况，期末统筹收回 3.68351 万元。		1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城市家具维护	69.33 万 m <sup>2</sup>	一日 2 次例性巡查和设施维护，趋于 90%的量化完成	4
			督办案件	1000 件	全年“门前三包”累计案件量 1399 件，全部完成	4
			结案量化	1000 件	全年“门前三包”累计案件量 1399 件，全部完成	4
			专项整改量化	97%-100%	全年组织了 4 次大型专项整治，整改量化达 97%	4
	质量 指标		城市家具合格率	97%-100%合格	累计维修公共设施 920 处，累计序化架空管线 114 处，97%合格	3
			城市家具净化、美化率	97%-100%	整体环境整洁率趋于 97%	4
			“门前三包”考核率	97%-100%	97%	3
案件完结率			97%-100%	98%	3	

	时效指标		市民满意路达标率	97%-100%达标	通过流动性考评推进, 97%达标	4	
			案件完成时效	97%-100%	及时督办及结案, 100%	3	
			“门前三包”考核时效	97%-100%	及时考评和通报, 完成97%	3	
			专项整改完成时效	97%-100%	及时、精准完成整改, 97%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年度执行725.23万元, 执行率99.5%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公共环境	同比改善(提升)	采用实用、耐用材质, 提升设施性能, 85%的公共设施进行维护和换新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公共环境提升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100%得到持续性保障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5%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 得分=权重 $\times B/A$ ),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 得分=权重 $\times A/B$ ),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三、2022 年度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3 《2022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城市家具设施维修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家具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322 万元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2	32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对辖区内主次干道的架空管线、爱心长椅、电杆、光电交接箱柜、护栏、雕塑、阻车石、自行车架、各类电杆等城市家具设施进行整治、维修维护、翻新，切实改变江汉区整体环境面貌，进一步提升全区城市综合管理水平，切实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为城市建设贡献力量。			全面提升城市家具管理水平，强化城市家具精细化管理力度，较好的完成全年工作任务，其中光电交接箱柜的专项整治及信息化亮牌工作得到了市城管委的肯定和好评，从而使我区在大城管考核中关于“市政设施”的单项考核成绩名列前茅。预算安排 322 万元，执行 322 万元，执行率 100%，实际完成项目支付 325.41 万元，其中：灯笼、中国结安装及巡查维护 90.39 万元（含上年项目审计服务 3.41 万元）；工字型国旗安装维护 28.01 万元；城市家具和架空管线维护、巡查服务 207.01 万元，圆满完成 2022 年项目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家具类日常维修	≥530 处	920 处	5
			架空管线维护点位	150 处	114 处	4
			架空管线整治序化量	19 万米	19 万米，整治 114 处	4
			光电交接箱柜信息化	95%-100%	设置二维码标识，95% 实现信息化、网格化管控和配置	5
			灯笼、中国结、国旗安装	2000 组	>1606 组	4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完好率	97%-100%	98%	5
			各类群众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门前三包”累计案件 1399 件，结案率 98%	5

	时效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8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为居民出行和生活提供便利	同比改善（提升）	85%的公共设施进行维护和换新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家具等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作的可持续性	全面保障	持续得到全面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根据文件精神，深入一线开展城管工作，提升城市综合巡查力度，提高“马路办公”的力度和时效性，中心在领导带班下深化巡查，日查、夜查、轮查、抽查等多种方式结合，高度凝聚了中心向心力，通过三方平台、处置通、市长热线、市民投诉、市级检查通报、突发案件等多渠道汇集，提高了全年案件数量，突破了年初设定的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适情况调整绩效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四、2022 年度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4 《2022 年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城市家具管理中心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6 日

自评得分：91

项目名称		协管员及市容监督员工资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家具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845 万元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45	825.96	97.7%	1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通过责权下放，管理下沉，责任落实等改革措施，通过对称、随机、暗访的考核模式，按照“1+1+N”的检查机制，针对突出问题、暴露问题、历史遗留问题、钉子问题、显性问题等，对街道、部门、单位、门点分级管理，落实责任，形成属地管理、网格化管理；以责任人为主，上下联动，形成齐抓共管、联防联控的工作格局，为进一步提升全区城市综合管理水平，为巩固专项整治成效，为长效性管理奠定基础，切实提高城市文明建设进度。			汉口火车站、武广商圈、CBD 中央商务区等主要主次干道、车站商圈、社区临街门点、企事业单位、街道等“门前三包”管理和考评奖励，年度执行 825.96 万元，执行率 97.7%，包含按定员经费 90%划拨街道经费 760.46 万元；月度奖评 47.5 元；年度奖评 18 万元。另行安排“门前三包”责任书等资料印刷费 6.73 万元。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责任书签订量化	97%-100%	签订近 2 万份责任书，印制、发放 1.3 万余份倡议书，趋于 97%签订量	5	
			责任书评定量化	97%-100%	按月度、年度、通报推进评定工作，计入考评分值，趋于 97%奖评量	3	
			督办案件量	1000 件	累计案件 1399 件，完成	5	
			结案数量	1000 件	累计案件 1399 件，完成	5	
	质量指标	责任书签订率	97%-100%	签订近 2 万份责任书，趋于 97%签订率	5		

	时效指标	星级评定率	97%-100%	按9种评定等级推进考评工作，趋于97%奖评率	3	
		各类群众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累计案件1399件，平均2小时结案，结案率趋于97%	4	
		督办案件结案时效	97%-100%	平均当日2小时完成案件督办，结案时效趋于97%	4	
		“门前三包”考核时效	97%-100%	及时推进月度考评、通报，考评时效趋于95%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80%	年度执行825.96万元，执行率97.7%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市容监督及提升公共环境容量	同比改善（提升）	提升80%以上城市管理、市容监督及公共环境容量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城市公共环境提升的可持续性	持续得到保障	持续得到全面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年10-12月奖评情况未在年度内安排落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落实2022年10-12月奖评情况；二是根据制度，结合实际工作情况，调整“门前三包”考评方案；三是提升中心向心力，匹配责、权、事的量化分工，逐级、逐层抓落实。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